

湖北经济学院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金融企业会计方向）

一、培养目标

本方向主要培养面向中小企业、金融行业及注册会计师行业，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科学发展观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重要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德智体全面发展，具备良好职业道德和法纪观念，系统掌握现代会计学、金融学、审计学、企业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国际化会计专门人才。

本方向主要研究金融企业会计准则与制度、商业银行高级会计实务、证券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高级会计实务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会计处理等。

二、培养规格基本要求

1. 具有良好职业道德、进取精神和创新意识。
2. 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
3. 具有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必备的国际视野、战略意识和领导潜质。
4. 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三、专业核心课程

本方向核心课程有：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审计理论与实务、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现代会计专题研究、企业税务筹划、会计研究方法、内部控制、会计职业道德、高级金融会计实务、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商业银行经营实务、衍生金融工具会计。

四、学制与学期安排

基本修业年限为三学年，每学年分上、下学期，每学期按 20 周规划教学（含考试）周数，全程共计 120 周。其中，课程教学在第 1~3 学期完成；专业实践分为校内实训、专业实习（社会实践）、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三个环节，其中校内实训在第 3 学期完成，专业实习（社会实践）安排在第 4~5 学期，并要求学生第 2~5 学期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

学生在规定期间未能修满指定学分，或未能完成学位论文者，可申请延长学习年限，累计延长学习年限一般不得超过 2 年。

五、毕业与授予学位要求

全日制研究生在修业期间完成的总学分不少于 52 学分，其中必修课 20 学分，选修课不少于 18 学分（方向限定选课不少于 10 学分，方向选修课不少于 8 学分），实践课不少于 14 学分。

完成课程学习，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湖北经济学院授予学位工作细则》要求，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六、修业指引

（一）培养方式

1. 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重视采用案例教学、沙盘演练、现场参观研讨、参与企业咨询等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方法，逐步增加实践教学的比例。同时开辟第二课堂，聘请实务部门、政策制定部门和监管部门有实践经验的专家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2. 实行“双导师”制，并成立专门导师组。充分发挥集体培养的作用，成立由实务专家（企事业单位、会计师事务所、政府部门的具有高级专业职称的人士）和校内硕士生导师组成的导师组。导师组成员共同承担研究生的培养及论文指导工作。

3. 硕士生导师应根据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要求及课程目录，结合硕士生本人的知识结构和研究专长，在新生入学两个月内拟定出硕士生个人培养计划。个人培养计划要对学习科目、时间、选学课程达到的要求、指导方式、考核期限和方法、学术及实践要求等作出具体规定。

4. 建立专业实践基地，加强实践应用能力培养。除在课堂上组织学生参加教学实践外，亦根据教学需要建立若干实践基地。在学习期间，安排学生到企业、金融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实践或顶岗实习不少于半年，熟悉实际操作流程，增强学生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工作能力。

5. 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学生学习成绩的评定包括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

6. 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

（二）专业实践

1. 实践目标

专业实践是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教学环节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必修课程。专业实践的目的和任务应符合全日制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目标的总体要求。通过专业实践，提高学生的职业道德修养和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其会计、金融、财务、审计的专业知识水平和业务能力，培养学生在专业工作中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对工作环境的适应能力和沟通、协调、语言表达技巧，提高学生毕业时的就业竞争力。

2. 实践内容与考核

专业实践包括校内实训、社会实践、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三个环节。

（1）校内实训。包括企业经营模拟操作实训、金融业务综合实训、审计业务综合实训。企业经营模拟操作实训重点是对学生进行企业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实务模拟等操作训练；金融业务综合实训重点是对学生进行以商业银行为主的金融行业企业的业务处理、数据分析及软件应用等综合训练；审计业务综合实训重点是对学生进行审计业务环节流程、重点环节风险控制等综合训练。要求每个方向的学生在不少于六周的时间内完成本方向规定的实训内容，并提交实训报告。考核合格者可获得2个学分。

（2）社会实践。学生在学习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6个月的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学生应提交实习实践计划，按照实习实践计划完成各项实习任务，

认真撰写实习周记与总结报告。学生的专业实习成绩，应根据学生实习期间的工作表现、业务能力、实习单位的考核鉴定结果和实习周记与实习报告的质量综合评定。其中，实习单位（行业导师）鉴定成绩占 30%，校内导师鉴定成绩占 20%，实习周记与实习报告成绩占 50%。专业实习成绩按百分制评定，实习成绩合格后可获得 10 个学分。

具有三年以上财务、会计、审计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的学生，可以通过提交专业实务工作总结等方式，获得相应学分。

（3）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

在学习期间必须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独立或协助指导老师通过实地调研形成教学案例、参与企业管理咨询活动并形成管理咨询报告、参加学生案例大赛、发表案例研究方面的学术成果。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由指导教师根据学生参与的案例开发工作情况或科研成果评定成绩，达到要求者可获得 2 个学分。

（三）学位（毕业）论文

1. 研究生课程学习结束，修满规定学分并达到其他相关要求，经中期考核合格后，方能进入硕士学位论文撰写阶段。未修满规定学分和未达到其他相关要求的研究生不得申请撰写硕士学位论文和进行论文答辩。

2. 学位论文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现实问题，有明确的会计职业背景和实际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应体现学生已系统掌握会计理论、专业知识和研究方法，具备综合运用会计等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会计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性和实用价值。

3. 论文类型一般应采用案例分析、调研（调查）报告、专题研究、组织（管理）诊断等。鼓励学位论文选题与实习实践、案例开发内容相关，不提倡纯理论研究的论文。学位论文的篇幅一般不少于 2 万字；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通过是否存在学术不端问题审查并出具书面结论，论文的总文字复制比应低于 20%（知网检测）。

4. 实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制度、预答辩制度和匿名评阅制度。学位论文评阅人必须至少有 1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校外实务部门专家或学者。至少有 1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校外实务部门专家作为论文答辩委员会的成员。学位论文必须经指导教师书面推荐同意和导师组审核批准后，方能提交论文答辩委员会进行答辩。

七、学分统计表

课程类型		学分	学分占学分比例
必修课	公共必修课	8	15.38%
	专业必修课	12	23.08%
选修课	方向限选课	10	19.23%
	方向选修课	8	15.38%
实践课	校内实训	2	3.85%
	专业实习（社会实践）	10	19.23%
	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	2	3.85%
合计		52	100%

八、课程体系与教学总体规划表

课程类别 Type of Course	课程名称 Name of Course	学分 Credit	学时 Hours	开课学期 Semester
公共必修课程 Public compulsory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Scientific socialism theory and practice	2	36	2
	硕士综合英语 Master Comprehensive English	3	54	1
	管理经济学 Managerial economics	3	54	1
	公共必修课程小计 Subtotal	8	144	
专业必修课程 Core compulsory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Advanced financial accounting theory and practice	3	54	1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Advanced financial management theory and practice	3	54	1
	审计理论与实务 Advanced auditing theory and practice	3	54	1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Advanced management accounting theory and practice	3	54	2
	专业必修课程小计 Subtotal	12	216	
方向限选课程 Oriented course	现代会计专题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current accounting	2	36	2
	企业税务筹划 Corporate tax planning	2	36	2
	会计研究方法 Accounting research method	2	36	2
	内部控制 Internal control theory and practice	2	36	2
	会计职业道德 Accounting professional ethics	2	36	3
	方向限选课程小计 Subtotal	10	180	
方向选修课程 Optional course	高级财务会计实务 Advanced Financial accounting practice	2	36	2
	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 Financial market and financial instrument	2	36	2
	商业银行经营实务 Commercial bank management practice	2	36	3
	衍生金融工具会计 A financial derivative instruments accounting	2	36	3
	金融法规与会计准则专题 Special Topics in financial regulations and accounting rules	1	20	3
	金融热点与前沿专题 Special Topics financial hotspot and frontier	1	20	3
	方向选修课程小计 Subtotal	8	144	
课程教学小计 Subtotal		684	38	

实践课程 Professional practice	校内实训	金融业务综合实训	2	24	3
	专业实习（参与行业社会实践活动）		10	6个月	4-5
	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		2		2-5
	实践课程小计 Subtotal		14	24	
课程（不含专业实习、案例研究与开发）合计 Total			708	52	

九、全程教学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1	2	3	4	5	6
公共必修课程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2	36		2				
	硕士综合英语		3	54	3					
	管理经济学		3	54	3					
	公共必修课程小计 Subtotal		8	144	6	2				
专业必修课程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4	3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54	3					
	审计理论与实务		3	54	3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54		3				
	专业必修课程小计 Subtotal		12	216	9	3				
方向限选课程	现代会计专题研究		2	36		2				
	企业税务筹划		2	36		2				
	会计研究方法		2	36		2				
	内部控制		2	36		2				
	会计职业道德		2	36			2			
	方向限选课程小计 Subtotal		10	180		8	2			
方向选修课程	高级金融会计实务		2	36		2				
	金融市场与金融工具		2	36		2				
	商业银行经营实务		2	36			2			
	衍生金融工具会计		2	36			2			
	金融法规与会计准则专题		1	20			1			
	金融热点与前沿专题		1	20			1			
	方向选修课程小计 Subtotal		8	144		4	4			
课程教学小计 Subtotal			684	38	15	17	6			
实践课程	校内实训	金融业务综合实训	2	24			2			
	专业实习（参与行业社会实践活动）		10	6个月				√	√	
	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		2			√	√	√	√	
	实践课程小计 Subtotal		14	24						
课程（不含专业实习、案例研究与开发）合计 Total			708	52						

十、附则

(一) 已录取的非会计专业(指非会计、财务、审计专业)毕业的学生,在入学后须补修表 10-1 中要求的课程。另外,金融企业会计方向的学生还要求补修表 10-2 中的课程,补修课程经考试合格,其成绩记入学习档案,不计学分,所补修课程全部考试合格后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开题与撰写。所有补修课程均需在第一学年完成。

表 10-1 非会计类专业报考人员补修课程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补修与考核方式
本科专业 核心课程	1.中级财务会计; 2.财务管理学 3.管理会计; 4.审计	与校内本科生 一起学习并参加考试

表 10-2 金融企业会计方向学生补修课程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补修与考核方式
本科专业 核心课程	1.金融学; 2.国际金融学 3.证券投资学; 4.风险管理与保险	与校内本科生 一起学习并参加考试

(二) 有下列情形并能提供有效合法证据的,可申请免修相应本科课程

1. 大学本科阶段辅修过表 10-1 和表 10-2 中相关课程且考核合格者,可凭成绩单申请免修其中的相关课程。

2. 参加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并取得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成绩通知单(60 分及以上)或全科合格证书,可根据合格的科目申请免试相应的课程。

十一、参考书目、相关期刊与网站

为了保证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能够掌握本学科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以达到预期的培养目标和要求,本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有计划地阅读以下参考书目或文献资料。另外,还应结合教师授课内容阅读教师指定的有关文献和资料。

(一) 主要著作

1. [加]威廉·R.斯科特著.陈汉文等译.2006.财务会计理论(原书第3版).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2. [美]阿尔文·A.阿伦斯等著.2006.审计学:整合方法(英文影印第10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
3. [美]贝克奥伊著.钱逢胜等译.2004.会计理论(第四版).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4. [日]行天丰雄、[日]田原冲志著,王春山、李宏舟译.2007. CFO 首席财务官如何提高企业价值.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5. [英]马尔科姆·史密斯(Malcolm Smith)著.钱逢胜、王晶、杨静梅译.2006.会计研究方法.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6. 财政部.2006.企业会计准则.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7. 财政部.2006.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8. 财政部.2006.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指南.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9. 财政部会计司编写组.2010.企业会计准则讲解.北京：人民出版社.
10. 曹凤岐、贾春新.2009.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1. 陈汉文主编.2005.企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12. 杜胜利.2010.CFO 制度.北京：中信出版社.
13. 盖地.2009.税务会计与纳税筹划.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14. 葛家澍、林志军著.2005.现代西方会计理论.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15. 郎咸平.2004.公司治理.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6. 刘峰.2006.管理创新与领导艺术.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7. 罗伯特·K.殷著，周海涛译 2004.案例研究方法的应用.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
18. 米什金、埃金斯著.张莹等译.2008.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19. 乔治·C·查科等.2008.金融工具与市场案例.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20. 桑德斯、科尼特著，王中华等译.2009.金融机构管理——一种风险管理方法.北京：人民邮电出版社.
21. 吴世农等.2008.CEO 财务分析与决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2. 席西民.2009.CEO 领导科学与艺术.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3. 许家林.2008.会计理论.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4. 许家林著.2004.西方会计学名著导读.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5. 张朝宓、苏文兵.2001.当代会计实证研究方法.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6. 帕特里克·A·高根著，顾苏秦等译.2010.兼并、收购和公司重组（第4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27.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2.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28.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2012.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研究资料.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 29.张国峰.2013.走向资本市场：企业上市尽职调查与疑难问题剖析.北京：法律出版社.
- 30.赵立新、程绪兰、胡为民.2010.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实务.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

（二）相关期刊

1. 《The Accounting Review》
2.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3. 《Journal of Accounting & Economics》
4. 《Accounting, Organizations & Society》
5. 《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search》
6. 《Journal of Finance》
7.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8. 《经济研究》
9. 《管理世界》
10. 《会计研究》
11. 《审计研究》
12. 《中国会计评论》
13. 《中国财务与会计研究》

14. 《金融研究》
15. 《财政研究》
16. 《投资研究》
17. 《保险研究》
18. 《税务研究》
19. 《南开管理评论》
20.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21. 《会计论坛》
22. 《证券市场导报》
23. 《财务与会计》
24. 《财会通讯》
25. 《财会月刊》
26. 《会计之友》
27. 《中国注册会计师》
28. 《管理会计学刊》
29. 《中国税务报》
30. 《金融时报》

(三) 相关网站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http://www.mof.gov.cn/>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src.gov.cn/>
3. 中国人民银行 <http://www.pbc.gov.cn/>
4. 国家税务总局 <http://www.chinatax.gov.cn/>
5.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brc.gov.cn/index.html>
6.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
7. 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 <http://www.casc.gov.cn/>
8. 中国会计学会学术网 <http://www.asc.em.tsinghua.edu.cn/>
9. 中国审计学会 <http://www.audit.gov.cn/>
10.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http://www.cicpa.org.cn/>
1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 <http://www.fahnet.com/>
12.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国经济与会计监管研究中心 <http://www.rcarce.org/>
13.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人文教学科研网——会计史 <http://www.znufe.edu.cn/kjs/>
14.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南人文社科网——财务与会计” <http://www.znufe.edu.cn/>
15. 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 <http://accen.xmu.edu.cn/>
16. 上海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发展研究院 <http://www.shufe.edu.cn/kjxy/kcjd/>
17. 国家会计学院（上海） <http://snai.esnai.com/snai>
18. 国家会计学院（北京） <http://www.nai.edu.cn>
19. 国家会计学院（厦门） <http://www.xnai.com.cn/>
20. 中华财会网 <http://www.e521.com>

21. 东方会计 <http://www.accgo.com>
22.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 <http://www.ifac.org/>
23.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 <http://www.iasb.org.uk/>
24. 美国会计学会 <http://aaahq.org/>
25. 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http://www.aicpa.org/>
26. 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 <http://www.fasb.org/>
27. 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http://www.mpacc.cn/>